

火了的汉服也有“山正”之分

“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临近,跟检察官上知产课

□法治报记者 夏天

“这次和大家谈的话题涉及古老的汉服、4·26 世界知识产权日、知识创新……”近日,黄浦区人民检察院吴海云检察官正在备课,为该院未成年人检察部门“向阳花课堂”上一节特别的法治课——汉服“山正”(山寨和正版)之分。随着春暖花开,生产生活秩序陆续恢复,公园里、草坪上,身穿汉服踏青郊游的年轻人开始重现人们视野。但在大家欣赏古典美、传承“文化自信”的同时,却容易忽视汉服“山正”——虽然现代汉服的设计源于史料记载,但同样蕴含了创新和知识产权。吴海云检察官正是以此为切入点,为孩子们进一步树立保护知产、勇于创新意识。

而在“4·26”来临前夕,上海市检察机关多路出击,充分履行办案职能,依法严厉打击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如检方对公安部督办的“6.21”特大销假案的 9 名犯罪嫌疑人进行了集中公诉,据介绍,这起涉嫌侵犯“日本万代”动漫作品知产案,也是本市破获的首起“全产业链”销假案件。

汉服有巨大市场潜力,知产保护日益重视

据记者了解,目前汉服正在青年人中日渐推广,如一度登上微博热搜的话题“汉服不是突然火起来的”,截至记者发稿,已有 1.8 亿阅读量,讨论 2.4 万条。日前,“中国消防”微博也在一个宣传短片中强调“汉服”元素,将消防栓使用口诀“甩、接、拧”与“杨贵妃新编水袖舞”巧妙融合,寓教于乐宣传了消防知识与古典文化,备受好评。

针对上述现象,吴海云检察官表示赞赏:“小哥哥、小姐姐穿汉服、行古礼,是不是非常美、非常雅?我看了是如沐春风,赏心悦目。《左传》说‘中国有礼仪之大,故称夏,有章服之美,谓之华’,这里的‘华’

就指汉服等各具特色的民族服饰。汉服华美、优雅、端庄,蕴涵着沉淀数千年的中华礼仪文化,是中华民族审美情趣、风俗习惯的重要外在表现之一。”吴海云认为,今天在年轻人群中掀起的“汉服风潮”,传承的是一种情怀,这些身着汉服的年轻人,体现的是“文化自信”的回归。

但吴海云指出:“身边穿汉服的人越来越多,不少人有些心动,却不敢行动。因为听说汉服圈很重视‘山正’之分,如果一不小心穿的是仿制品山寨货,可能会惹来笑话。”同时检察官也强调,汉服文化盛行,背后蕴藏了千亿级市场体量,因此对知识创新保护的重视也日益增进。

汉服原创者需加强专利意识

“但也有人不服气地说:汉服是老祖宗传下来的,汉服商家用的都是老祖宗的智慧,是大家共有的,没什么专利可言!所以没有山寨正版之分。”吴海云看过一些不同观点,但她明确:一个厂家注册了一个商标(品牌),生产了衣服(申请专利),如果有其他商家进行模仿并出售,的确涉嫌违法。“就汉服而言,其‘山正’之分的关键在于服装是否有知识产权的版权,版权是附属在著作权之下。知识产权(版权)有几个主要特征:一是知识产权是一种无形财产(一般不是实物);二是知识产权具备专有性的特点(只有你有);三是知识产权具备时间性的特点(一定时间内有效);四是知识产权具备地域性的特点(注册范围在哪里,效力就到哪里,比如在美国注册的,中国未必有效,反之亦然);五是大部分知识产权的获得需要法定的程序。服装设计类的版权属于需要走法定程序的知识产权。”

“因此对于商家而言,如未做专利登记的服装设计作品没有知识产权,没有版权,便难以获得法律保护。所以有的汉服商家对每一款作品都申请外观设计专利,而有的对服装面料申请专利,因为有的面料具有技术性和独创性,能获得知识产权保护。”吴海云说。

那么,如果商家没有申请专利,一件汉服上市后出现其他仿品,又该如何界定?记者从业内人士处获悉,目前在汉服圈内,一般将绣花、暗纹、印花等原创设计图案,以及色彩搭配、裁剪设计风格等进行比对,作为判断一件汉服涉嫌“山寨”与否的重要标准。上述元素若暂未申请专利,那么确实难以寻求法律层面的保护。但在汉服圈中,如发现“知山卖山”或“知山买山”,都是不太光彩的行为。吴海云检察官也表示:“如今汉服商家已经学会用法律维护自己的权益。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也可以多学习些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法律法规。”

► 汉服背后蕴藏了千亿级市场体量,因此,业界对汉服知识创新保护也日益重视

让孩子们从小树立保护知产、知识创新意识

“我有一位同学是知名的知识产权律师,他曾感慨地说,以前我们因为缺乏强有力的自主技术,导致我们吃了不少亏。”吴海云感慨。她告诉同学们,后来我国吸取教训,在高铁领域坚持自主品牌,从全世界吸引先

进技术再吸收创新,现在中国的高铁是全世界一流。中国的“大飞机”也在为自己的品牌努力奋进中。由此,检察官将向孩子们强调 4 月 26 日世界知识产权日的重要意义——树立尊重知识、崇尚科学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

识,营造鼓励知识创新的法律环境。

那么,与知识产权、版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有哪些?吴海云检察官准备向孩子们介绍我国的四部法律:《专利法》、《著作权法》、《商标法》以及《反不正当竞争法》。此外还有相关行政法规,如《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等。

“经过近几十年的发展,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从小到大,由弱变强。如今中国在创新方面已经取得了很大的进步和巨大的成就,引以为傲的移动支付、网上购物、共享单车等被外国网友羡慕,而中国半导体、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AR/VR 等众多产业的共同发展,也在不断催生新行业、新模式、新经济,以及前所未有的消费体验。我们不断从‘中国制造’走向‘中国创造’。虽然我们现在还有一些先进技术来自国外,但在不久的将来,我们一定会不断发展超越。”吴海云在课件的最后写到。



现代汉服同样蕴含了创新和知识产权

资料照片

■ 相关链接

疫情期间,沪检方对“6.21”特大销假案集中公诉

在“4·26”临近之日,上海市检察机关多路出击,办理多起涉侵犯知识产权案。如黄浦区检察院第七检察部对公安部督办的“6.21”特大销假案的进行了集中公诉,对其中九名犯罪嫌疑人分别以假冒注册商标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提起公诉。

经审查,犯罪嫌疑人柯某、洪某等人自 2016 年起,先后在广东惠州、东莞等地开设工厂,非法生产假冒日本万代株式会社 P.O.P.、S.H.F 等商标的动漫玩具产品,并运输至广州店铺,通过线上线下两种方式进行销售。整个犯罪过程涉及铸模、开模、生产、存储、运输和销售等多个环节,是迄今为止本市破获的首起

“全产业链”销假案件。案发后,公安人员从东莞、广州等地仓库查获大量侵权动漫玩具产品,经审计,已销售和待销售的侵权动漫玩具价值 2000 余万元,社会危害性严重。

鉴于“6.21”案件涉案数额巨大,涉案人数多达 20 余名,公安机关投入警力 70 余名。针对公安机关“大兵团作战”可能带来的取证标准不一致的问题,在案发前,第七检察部及时提前介入案件,提出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四天内即保质保量的完成了 21 名犯罪嫌疑人的批捕工作。

案件移送审查起诉时,又正逢新冠疫情肆虐,第七检察部相关承办人在科室领导带领下,顶住压力,迎难而上,克服疫情期

间调查取证,沟通协作方面的困难,在退补之前,集合所有承办人会同公安机关进行集中会商,针对案件定罪取证的方向、物证固定要点、打击人员范围、涉案产品数量、犯罪金额等关键问题做了深入研判,并在退补过程中制发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退补提纲,保证一次退补,一次到位,保证在退补重报后两周之内将案件起诉,最大程度降低了“案件比”。此外,面对疫情期间的特殊情况,相关承办人在相关兄弟部门的通力合作下,充分利用远程视频工具,在不到一周时间内,不但完成了相关犯罪嫌疑人提审工作,还对具备条件的犯罪嫌疑人全部适用认罪认罚程序,并且全部提出了确定刑的量刑建议。

身穿汉服拍照的游客

记者 王湧 摄

